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一般风险提示
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天和防务，股票代码：300397）将于**2020年2月5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华扬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剩余 40.00%股权、南京彼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剩余 49.016%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用于标的公司项目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天和防务，股票代码：300397）自 2020 年 1 月 14 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预计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发布的《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停牌进展公告。

2020 年 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议案》及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相关的议案。鉴于本次交易的审计及评估工作尚未完成，交易标的估值及定价尚未确定，但根据标的资产的暂定价与公司未审财务数据，预计将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本次交易完成后预计各交易对方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低于 5%，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等相关公告。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20 年 2 月 5 日开市起复牌。鉴于本次交易涉及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公司将在标的资产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事项，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如本公司在首次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四日